行政强制信息公开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强制决定书文号 | 案件名称 | 当事人 | 企业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行政强制主要内容 | 行政强制的依据 | 做出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 备注 |
| 1 | 闽药监厦稽办强制〔2025〕001号 | 厦门安氏兄弟科技有限公司涉嫌生产不符合经注册产品技术要求的上臂式电子血压计 | 厦门安氏兄弟科技有限公司 | 91350205776019649W | 王\*文 | 现场对厦门安氏兄弟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召回的4台上臂式电子血压计（型号：AS-35D、批号：P2406022）采取了扣押的行政强制措施。 | 依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2025年1月10日。 |  |

相关单位或者个人转载或引用药品监管部门公布的信息时，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有关药品的宣传报道应当全面、科学、客观、公正，否则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对信息作进一步解读，应作必要的核实。